

证券代码：603616

证券简称：韩建河山

公告编号：2023-009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，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活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本次修订前	本次修订后
第一百〇七条 ……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审计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占多数，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另行制定审计委员会规则议事，规范审计委员会的运作。	第一百〇七条 ……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占多数，其中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另行制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《公司章程》变更及备案的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4日